



**新力金融**  
XINLI FINANCE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ANHUI XINLI FINANCE CO.,LTD.**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会  
议  
材  
料**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 目 录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	2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规则 .....	4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6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3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	15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16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1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18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	22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23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	28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	34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	35
关于制定《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 案 .....	37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	38
附件: .....	39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	41
附件: .....	42

#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6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下午 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6 年 4 月 15 日（星期三）上午 9:15—9:25，9:30—11:30，  
下午 13:00—15:00。

会议地点：安徽省合肥市祁门路 1777 号辉隆大厦 8 楼会议室。

一、主持人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宣布会议开始。

二、公司董事会秘书向大会宣读《会议规则》。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会议规则》进行表决（举手方式）

三、宣读《关于监票人和计票人的提名》。

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提名进行表决（举手方式）

四、审议议案。

1、《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6、《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8、《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9、《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10、《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11、《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2、《关于公司监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13、《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3.01、孟庆立

13.02、刘松

13.03、董飞

1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14.01、赵定涛

14.02、邵振安

五、工作人员向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以下统称“股东”）发放表决票，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对各项议案进行审议并填写表决票、投票。

六、律师和监票人负责监票、收集表决票和统计现场表决数据。

七、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数据上传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

八、接收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回传的最终统计结果。

九、总监票人宣读表决结果。

十、见证律师宣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法律意见书》。

十一、宣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

十二、出席会议的董事签署股东会决议和会议记录。

十三、主持人宣布会议结束。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规则

根据《公司章程》和《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本股东会的会议规则。

### 一、会议的组织方式

1、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依法召集。

2、本次会议采用现场会议和网络投票相结合方式。

3、本次会议的出席人员是：凡是在 2026 年 4 月 9 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全体股东或股东授权代理人均有权出席本次股东会及参加表决；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4、本次会议行使《公司法》和《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所规定的股东会的职权。

### 二、会议的表决方式

1、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按其所代表的有表决权股份的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

2、本次会议共审议 14 项议案，无特别决议事项，议案 4、6、11、13、14 还需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3、参加本次会议的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本次会议采用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在审议议案后，填写表决票进行投票表决，由律师和监票人共同计票、监票、统计表决数据。会议工作人员将现场投票的表决数据上传至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将上传的现场投票数据与网络投票数据汇总，统计出最终表决结果，并回传公司。

5、本次会议设监票人一名，由本公司审计委员会主任委员担任；设计票人两名，由股东代表担任。监票人和计票人负责表决情况的监督和核查，并在《现

场表决结果汇总表》上签名。议案表决结果由监票人当场宣布。

6、会议主持人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信息公司的统计结果，宣布议案是否获得通过。

### 三、要求和注意事项

1、出席会议人员应遵守会场纪律，不得随意走动和喧哗，不得无故退场。

2、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如有质询、意见或建议时，应举手示意，在得到会议主持人的同意后，方可发言。

3、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应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的所有议案，行使好表决权。

# 议案一

##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2025 年度，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及相关规定，坚守合规经营、稳健发展、服务实体初心，统筹经营发展、风险防控、公司治理与数字化转型，全力维护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现将董事会 2025 年度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 一、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

2025 年是“十四五”规划收官之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宏观环境、持续深化的行业监管，新力金融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安徽省委、安徽省供销社党委及上级党委各项部署，紧紧围绕年度经营目标，统筹推进提质增效、开拓创新、深化改革、防范风险、培育人才、党的建设、安全维稳等重点任务，全年工作亮点纷呈，创新转型步伐加快，核心指标稳健向好，顺利实现了“十四五”圆满收官，为“十五五”高质量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52 亿元，同比增加 12.30%；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7.77 万元，同比上升 14.49%；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447.96 万元，同比上升 14.62%。

### 二、报告期内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规范运作。2025 年，公司共召开了股东大会 3 次，董事会 8 次，针对公司定期报告、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取消监事会、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事项进行了审议，各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各次会议召开时间和决议内容如下：

#### （一）董事会会议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决议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25 年 1 月 20 日	审议通过《关于安徽证监局现场检查相关事项整改报告的议案》《关于制订〈安徽新力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與情管理制度>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25年3月26日	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的议案》《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2024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25年4月15日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25年5月21日	审议通过《关于收购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事项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25年8月14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25年8月29日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25年10月16日	审议通过《公司2025年第三季度报告》
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25年12月8日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暨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 (二) 股东大会召开情况

会议召开时间	股东大会届次	审议通过的议案
--------	--------	---------

2025年4月18日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关于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关于确认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关于公司2025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关于公司董事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监事2024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监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5年9月15日	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关于拟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项的议案》
2025年12月24日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关于取消监事会、增加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修订公司部分治理制度的议案》《关于增加公司2025年度担保额度预计暨增加担保对象的议案》

### （三）独立董事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全体独立董事严格按照相关规定，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原则，认真全面履行独立董事监督职责。通过参加股东会、董事会、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以及现场考察等方式，与公司董事会、经营管理层之间保持沟通，持续关注公司日常经营、财务状况、关联交易、对外担保、重大投资、内控评价、薪酬方案等事项，充分发挥监督与专业咨询作用，维护公司与中小股东利益。

### （四）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投资决策委员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计委员会三个专门委员会。

报告期内，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能够按照《公司章程》和各专门委员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就公司定期报告、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等事项进行审议并发表意见，充分发挥了专门委员会的专业职能和决策能力，为董事会的科学决策提供了专业参考。

### （五）信息披露和内幕信息管理情况

公司董事会高度重视信息披露合规管理，持续优化信息披露工作流程与机制

建设。严格规范内部重大信息报告与传递程序，有效控制内幕信息知悉范围。在定期报告及重大事项披露过程中，认真做好内幕信息知情人的登记与备案工作，切实防范内幕交易风险。同时，公司积极开展信息披露相关法规的宣贯与培训，强化关键岗位人员的合规意识，持续提升信息披露质量。

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治理准则》《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认真、高效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2025年披露定期报告4份、临时公告52份，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真实、准确和完整，让投资者全面准确了解公司信息。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强化投资者关系管理，积极构建多层次、立体化的沟通渠道。通过接听投资者热线、回复电子邮件、运用上证e互动平台、举办业绩说明会等形式，及时回应市场关切，畅通与投资者的沟通渠道。公司认真听取各方对公司经营发展和战略规划的意见建议，增进投资者对公司内在价值与发展方向的理解与认同，持续提升投资者关系管理水平，营造良好的资本市场互动氛围。

## **三、2026年工作计划**

工作总体思路为：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及二十届系列全会精神，学习领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农村工作会议精神和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根据上级党委决策部署，紧紧抓住高质量发展这一关键，以“敬畏市场、协同转型、提升质效”作为年度工作的主基调，聚焦推动“质的有效提升、量的合理增长、效的持续提高”三大重点任务，更为坚定地走差异化、特色化发展之路，通过推进转型培育发展动能，凭借深化改革激发内在活力，依靠整合资源协同开展工作，利用严格风控筑牢安全底线，全力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奋力推动新力金融高质量发展跃上新的台阶。

2026年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三维并进，攻坚突破，夯实高质量发展根基。围绕“质、量、效”协同推进，以质效提升驱动规模健康增长，夯实公司核心战略根基。一是提升发展之“质”。发力科技金融，聚焦战略性新兴产业与未来产业，提供覆盖全生命周期的金融服务。深耕绿色金融，把握低碳转型机遇，重点支持传统产业绿色改造、城市升级，服务美丽中国与乡村振兴。优化业务结构，向现代化产业体系与新质

生产力转型，增强金融服务的专业性、适配性与可控性。二是实现规模之“量”。各业务板块精准锚定目标市场，在风控前提下积极拓展。通过深耕核心客群、延伸服务链条、强化协同联动，稳步扩大服务覆盖面与市场份额，做优做强基本盘。三是增强综合之“效”。在改善财务指标的同时，注重资本效率、投资回报与综合价值提升。依托精益管理、模式创新与科技赋能，推动降本增效，构建可持续盈利增长曲线，实现稳健发展、行稳致远。

（二）深耕主业，稳基拓新，推动业务多维进阶突破。坚持“稳根基、开新局”并重，引导各板块聚焦核心、开拓创新，实现质效协同提升。德润租赁围绕金融“五篇大文章”，优化业务结构，深耕产业链与优势区域，在风险可控前提下推动规模稳健增长，同时，拓宽融资渠道，加强数字化建设，力争实现“业务结构优化、直融规模扩容和质量规模提升”三大突破。德善小贷聚焦“科创金融、智慧城市、乡村振兴”等核心领域，系统优化定价与风控体系，突破融资瓶颈，保障资金稳定供给。深化“三地一体化”运营，共建“小贷+”生态，推动“目标市场、业务结构与盈利模式”三维突破，着力实现规模与效益同步提升。手付通立足大湾区，以中小企业云服务为基础，沿产品迭代与供应链融合双轨发力。强化风控，推动供应链业务快速增长与技术服务升级，初步建成供应链 SAAS 平台，构建全能型供应链服务体系，力争实现供应链业务年交易额 4 亿元。德信担保在业务转型上实现规模的有效提升，坚持政信与小微供应链“双轮驱动”，深化资金资产协同。聚焦政策导向行业，严控风险、优化结构，拓展供应链票据担保，力争全年新增担保额增长 20%以上，有效推动不良清收与资产盘活，实现资产质量与经营效益同步提升。德合典当巩固大中型企业周转核心业务，拓展存货质押与供应链创新。围绕“业务提质、转型突破、风控深化、团队赋能、资产优化”五方面系统推进，力争实现年内生息资产规模 20%的稳健增长。供应链事业部对外拓宽渠道、深耕市场，以客户需求驱动战略融合；对内强化协同、保障执行，力争在金融机构应收账款管理服务上取得突破。

（三）前瞻布局，优化融资，聚力实现“两降一调一扩”。以“降担保、降成本、调结构、扩规模”为核心目标，坚持传统渠道优化与直接市场开拓双轨并行，为业务发展提供稳健且具成本优势的资金保障。一是深化与大型金融机构合作，稳固传统融资。优化债务期限结构，做到债务期限与新增业务期限合理匹配，

保障资金整体运行平稳有序。二是发力直接融资，推动成本压降。全力推进新力金融公司债、德润租赁中期票据发行落地，持续提升直融占比，降低综合融资成本。三是强化能力建设，构建多元体系。加强自身品牌与融资能力建设，拓展多元渠道，前瞻研究资本补充路径，加快构建期限匹配、成本优化、来源多元的融资与资金保障网络，全面支撑公司高质量发展。

（四）统筹安全与发展，筑牢风控底线，全面增强经营韧性。一是精准实施风险管控。密切跟踪市场与政策变化，动态调整风险策略。优化“三道防线”职责，强化业务风险监测预警与流程规范，确保关键环节风险可控。增强全员风险文化，提升团队专业能力，逐步引入量化模型等工具，提升风险管理的科学性与前瞻性。二是持续攻坚清收盘活。将逾期清收与低效资产盘活作为重要任务常抓不懈。落实“一把手”负责制，针对重点项目组建专班，按“一项一策”灵活运用市场化手段提升处置效率。定期分析通报，强化督导问责。对低效无效资产，租售并举、全力攻坚。三是严守安全发展底线。压实领导责任，严格执行安全管理制度，强化常态化教育培训与隐患排查。坚持警钟长鸣、常抓不懈，确保制度执行与人员履职到位，积极营造安全稳定的运营环境。

（五）聚力协同，数智引领，前瞻布局竞争新赛道。对内打破条线壁垒，深化六大业务板块资源共享与协同联动，构建一体化综合金融服务方案。对外主动嵌入银行、地方政府、产业园区等生态平台，拓展合作深度与广度。推动数字化与人工智能深度应用，打造业务重塑与管理升级的核心引擎。推进租赁、小贷、供应链等业务系统上线，启动典当、担保及风险管理系统论证研发，升级 OA 办公系统，全面赋能运营效率。紧密跟踪人民币国际化及产业出海趋势，前瞻研究跨境金融服务机会。同时，强化风险偏好传导与前瞻性风险管理，筑牢合规经营与稳健发展底线。

（六）强化队伍，优化机制，全力激发人才潜能活力。坚持“人才引领发展”，深化党管人才机制，推进市场化、专业化人才体系建设，以系统化举措激发组织活力与效能。精准引才，优化梯队结构。围绕战略发展需求，重点引进复合型、立体性人才，金融科技、跨境金融等专业俊才，以及重点高校优秀毕业生，规范招聘流程，实施“社招精准补位+校招战略储备”双轨机制，构建老中青合理搭配的人才梯队。优化激励，强化绩效导向。进一步优化市场化激励机制，完善“岗

位价值+绩效贡献+战略贡献”三维薪酬体系，探索员工持股、企业年金等多元激励方式。实施差异化考核，管理岗突出战略达成与团队建设，业务岗强化业绩与风控，职能岗侧重服务效率与协同价值。系统培养，提升专业素养。聚焦数字金融、监管政策、ESG等新趋势，开展线上线下融合培训，持续更新全员知识体系，全面提升专业能力与合规素养。

（七）党建引领，强化组织，保障发展航向正确有力。持续深化“第一议题”制度，巩固拓展主题教育成果，严格落实“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等制度，实施党员先锋工程，推动党建与业务深度融合，打造“金融先锋”党建品牌。压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与“一岗双责”，聚焦“三不腐”机制建设，常态化长效化开展警示教育与廉洁文化建设，加强重点领域廉洁风险排查，严肃执纪问责，营造风清气正的发展环境。践行以员工为中心的发展思想，完善关爱机制，开展创新创效、文体活动与志愿服务；关注青年员工成长，增强团队凝聚力和向心力，营造积极向上、团结奋进的组织氛围。牢牢掌握意识形态领导权，加强理论武装、思想引导与阵地建设，定期分析研判员工思想动态，防范化解意识形态领域风险，确保主流思想坚定稳固。完善舆情闭环管理，提升快速响应与应急处置能力；加强正面宣传，聚焦业务合规、客户服务等重点环节，有效防范和化解负面舆情，维护公司安全稳定的发展环境。

2025年，公司董事会勤勉履职、稳中求进，取得来之不易的经营成果。2026年，董事会将继续恪尽职守、锐意进取，带领全体员工攻坚克难，推动公司高质量发展，以优异业绩回报全体股东、客户与社会各界的信任与支持。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 议案二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35,244.84 万元，净利润 9,730.64 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3,567.77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07 元。

2025 年度对比上年度各项主要财务数据及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增减	增减比例 (%)
营业收入	35,244.84	31,384.69	3,860.15	12.30%
营业利润	14,055.31	14,039.09	16.22	0.12%
利润总额	14,055.29	14,038.83	16.46	0.12%
净利润	9,730.64	9,412.69	317.95	3.38%
其中：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7.77	3,116.32	451.45	14.4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 损益的净利润	3,447.96	3,008.26	439.70	14.62%
每股收益（元/股）	0.07	0.06	0.01	1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3.32	2.97	0.35	11.78%
年末资产总额	450,744.92	404,882.30	45,862.62	11.33%
年末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08,917.94	106,047.69	2,870.25	2.71%
年末归属母公司每股净资产（元/股）	2.12	2.07	0.06	2.71%
年末资产负债率（%）	52.32	47.99	4.33	9.02%

注：涉及四舍五入，存在尾差。

202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详细资料见公司财务会计报表及附注。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 议案三

###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财务预算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行业发展趋势，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遵从各项基本假设前提，制定了公司 2026 年的经营目标。现将财务预算主要指标汇报如下：

#### 一、预算编制的前提假设

- 1、国家政策、法律、法规等社会经济环境因素无重大变化；
- 2、公司各项业务所处行业的发展状况和市场行情无重大变化；
- 3、无其他人力及不可抗拒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 4、不考虑重大资产重组影响；
- 5、公司正常持续经营。

#### 二、主要财务指标预算

2026 年度，公司计划完成营业收入 3.6 亿元；利润总额 1.5 亿元；净利润 1 亿元；归母净利润 4,200 万元。

本公司制定的《2026 年度财务预算》是 2026 年度公司经营管理工作指导性文件，旨在明确公司经营及内部管理控制目标，不代表本公司 2026 年盈利预测，更不代表对投资者的承诺，能否实现取决于国家宏观政策导向、公司融资情况、业务开拓和风险控制等因素，存在多种不确定性。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

## 议案四

###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确认，2025 年度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实现合并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35,677,677.48 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分配利润余额为-62,554,838.03 元。

为向股东提供充分合理的投资回报，并结合公司目前经营情况、未来发展规划和资金需求，董事会提出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

公司 2025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本次利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和送红股。以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股本 512,727,632 股为基数，向 2025 年度现金红利派发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2 元（含税），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0,254,552.64 元。2025 年度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剩余未分配利润留待以后予以分配。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占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28.74%。

如在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

## 议案五

### 关于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证券法》《公司章程》《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 4 月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 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25 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六号——定期报告》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编制了《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摘要》。

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

## 议案六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和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的建议，结合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证天通”）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工作状况，董事会提议：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财务报表的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并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业务和规模所需的审计工作量决定其酬金。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中证天通成立于上世纪八十年代末，是全国首批获得从事证券期货业审计许可的专业机构之一，总部位于北京，2013 年 12 月根据行业发展要求，经北京市财政局批复，整体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2019 年 6 月名称由“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名称：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8089662085K

成立日期：2014 年 1 月 2 日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 43 号 1 号楼 13 层 1316-1326

业务资质：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证书编号：11000267）

是否曾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是

##### 2、人员信息

首席合伙人：张先云先生，出生于 1964 年 10 月，安徽庐江人，江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本科毕业，浙江大学投资专业硕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高级会计师。现任中证天通首席合伙人、执行合伙人，党组织负责人，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注册委员会委员、资深会员，全国会计领军人才，北京市国资委聘任的市属国企外部董事，中国成本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审计学会理事。曾在财政部会计

司工作近 10 年，在中国进出口银行、国有企业财务管理岗位先后担任过领导职务，政策水平高，理论造诣深，专业经验丰富，先后主编《财务管理》《企业会计实务》《企业会计制度详解及实用指南》《基本建设单位财务与会计》《新编事业单位财务与会计》等 200 余万字专业著作。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中证天通共有合伙人 67 人，注册会计师 377 人。其中，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107 人。

### 3、业务规模

2024 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41,763.29 万元

2024 年度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24,637.37 万元

2024 年度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6,401.21 万元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30 家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前五大主要行业：

行业序号	行业门类	行业大类
C	制造业	C
F	批发和零售业	F
J	金融业	J
L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L
D	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	D

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收费：3,599.00 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数：1 家

### 4、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证天通实施一体化管理，总分所一起计提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职业保险。自 2014 年以来，每年购买了相关职业保险，职业风险基金计提或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2025 年度所投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为 20,000.00 万元。中证天通计提了 1,203.41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

近三年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无。

### 5、独立性和诚信记录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3 次、自律监管措施 2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10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

管理措施 8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4 人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项目成员信息

### 1、人员信息

项目合伙人：赵权，中国注册会计师，2009 年 9 月至今在中证天通从事审计工作，2012 年开始为国投新集、丰原药业、长城军工、安德利、蓝盾光电等上市公司提供财务报表审计、内控审计等各项专业服务，从事过证券服务业务，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注册会计师：禹金磊，中国注册会计师，2016 年 4 月入职中证天通从事审计工作，从事证券服务业务超过 9 年，2016 年至今为长城军工、钧达股份等公司提供上市公司年报审计等证券服务，无兼职，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刘雪明先生，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2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及与资本市场相关的专业服务工作，2017 年开始在中证天通执业，具备相应专业胜任能力。近 3 年签署过 4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上述人员的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近三年未发现其存在不良诚信记录。

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受到刑事处罚的情形：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无。

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受到行政监管措施的情形：赵权 1 次，不影响目前执业。

签字注册会计师最近三年受到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赵权 1 次，不影响目前执业。

## （三）审计收费

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费用为 77 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为 12 万元，共计 89 万元。

公司董事会拟同意续聘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 2026 年度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

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 议案七

###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作为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独立董事，我们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和要求，在工作中谨慎、勤勉、忠实、独立地履行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赋予的职责，主动了解公司经营运作情况，积极出席相关会议，认真审议董事会各项议案，对公司重大事项客观、公正、审慎地发表独立意见，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共两篇。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

## 议案八

# 关于确认公司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及预计 2026 年度日常 关联交易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 （一）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实际执行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5 年度预计金额	2026 年度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关联方资金拆借		0	0	
其他	向关联方支付资金占用费、担保费	1,000.00	560.39	1、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发生资金拆借事项，资金占用费相应减少；2、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购买或出售资产、购买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及为关联方提供贷款或担保的规模未及预期；3、报告期内，未发生为关联方贷款事项。
	房屋租赁	300.00	224.92	
	购买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等	1,000.00	87.16	
	为关联方贷款或提供担保（融资担保公司正常业务）	20,000.00	0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	400.00	
小计		22,700.00	1,079.24	
合计		22,700.00	1,079.24	

注：上述发生额涉及四舍五入存在尾差，下同。

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明细如下：

#### （1）关联方资金拆借

本期没有发生向关联方资金拆借事项。

(2) 购买商品、提供或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①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采购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安徽徽背篓农产品有限公司	公司及其子公司	农副产品	429,300.00
安徽省瑞丰农业化学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农副产品	19,274.34
安徽省瑞隆印务有限公司	公司及其子公司	印刷	9,769.91
安徽迎客松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公司子公司	农副产品	23,136.66
合肥绿叶生态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及其子公司	绿植租赁	49,177.36
霍山县辉隆君澜酒店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	服务	2,022.64

②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单位：元

关联方名称	供应方名称	关联交易内容	2025 年度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	21,900.94
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	283,018.87
安徽新力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	7,547.17
安徽辉隆集团农资连锁有限责任公司	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	服务	8,392.45
安徽德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马鞍山德善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清收服务	18,029.37

(3) 关联租赁

①公司作为出租人

本期没有发生公司作为出租人的关联租赁。

②公司作为承租人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安徽辉隆农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楼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续：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	-------------	----------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1,930,436.04	2,258,607.41	318,725.78	63,285.05	171,372.79	8,657,748.59

#### (4) 关联方贷款

本期没有发生关联方贷款事项。

#### (5)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本期向关联方支付担保费的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方	2025 年度	定价方式
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	5,603,947.97	协议费率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6.77 万元	272.47 万元

上期发生额包含公司监事相关报酬。

#### (二)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预计公司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方	2026 年预计金额	2025 年实际发生金额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方支付资金占用费、担保费	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公司关联自然人，	500.00	560.39	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的决定》《关于金融服务乡村振兴的指导意见》《关于持续深化供销合作社综合改革服务乡村振兴的实施方案》等
房屋租赁		300.00	224.92	
购买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等		1,000.00	87.16	

为关联方贷款或提供担保 (融资担保公司正常业务)	关联自然人控制或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5,000.00	0	文件精神，公司将继续充分利用供销社体系优势，深挖供销社业务资源，做好产业整合和金融服务，进一步提升公司为农服务能力。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关键管理人员	400.00	206.77	
<b>合 计</b>		<b>7,200.00</b>	<b>1,079.24</b>	

注：上述关联交易预计的有效期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 (一) 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通过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 87.51% 的股权，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原名“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 300,000 万元，2019 年 7 月经安徽省政府批复，同意安徽省供销商业总公司改制为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并于 2019 年 9 月完成工商登记注册，主营农业生产资料、农副产品（不含棉花、粮食）、干鲜果品、日用杂品、日用百货、针纺织品、五金、建材、普通机械销售；仓储（不含化学危险品），商业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经营本系统商品进出口业务等，其控股子公司业务涉及农资流通、农产品产销、再生资源、农村金融、园林绿化、房地产等领域。

### (二) 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

安徽辉隆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控股股东，是经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批准成立、由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控股 84.2104% 的综合产业集团，注册资本人民币 35,069.9748 万元，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企业管理；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物业管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 (三) 公司关联自然人及关联自然人控制或任董事、高管的企业

## 三、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一般商业原则确定，交易价格以市场公允价为原则，参照市场交易价格或实际成本加合理利润

确定，与公司其他客户定价政策一致，是完全的市场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或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利益。

#### **四、交易目的和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 **（一）关联交易的目的**

上述预计的公司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公司及公司所属子公司正常业务运营需要且有助于公司业务开展的原则进行，预计将会在公司日常业务运营和业务发展中发挥积极的作用。

##### **（二）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所需，均遵循了市场公允原则，有利于公司的日常经营，未损害公司的整体利益和长远利益，未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上述关联交易未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也未因此类关联交易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 议案九

### 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担保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 一、担保情况的概述

为保证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2026 年度，公司拟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6.8 亿元，公司控股子公司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润租赁”）拟对其下属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5 亿元，具体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亿元）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润租赁”）及其控股子公司	13.6
	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善小贷”）及其下属公司	0.7
	安徽德合典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合典当”）	0.5
	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手付通”）	1
	深圳润智供应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智供应链”）	1
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新力德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津德润”）	3
	德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圳德润”）	2
合 计		21.80

1、上述担保范围包括：①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的担保；②控股子公司德润租赁对其下属公司的担保。

2、公司可根据实际需要，在年度担保总额范围内，对上述被担保公司、担保额度进行适度调配。

3、上述担保事项需经 2025 年年度股东会表决通过后方可生效，原则上，担保期限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会通过新的担保计划日止，但为上述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提供资产证券化业务（ABS）的担保期限、以长期应收款

质押融资的担保期限，以具体资产证券化项目的到期期限、长期应收款的到期期限为准。

4、上述担保额度为年度担保计划额度，具体发生的担保数额，公司将在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和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 （一）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1、单位名称：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望江西路 800 号创新产业园一期 A2-615

3、法定代表人：杨斌

4、注册资本：81,666.6667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融资租赁业务，二、三类医疗器械销售。一般经营项目：经营性租赁业务；租赁物残值的处理；租赁信息咨询及资信调查；租赁担保；转让租赁；信用担保；项目投资及管理、咨询；财务咨询。

6、持股比例：公司持有德润租赁 59.92% 股权。

7、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德润租赁总资产为 277,822.86 万元，负债合计为 148,865.2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128,957.62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3.58%。2025 年度净利润为 9,485.56 万元。

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 （二）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1、单位名称：合肥德善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中国（安徽）自由贸易试验区合肥市高新区望江西路 800 号创新产业园一期 A2-614

3、法定代表人：潘坤

4、注册资本：33,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发放小额贷款；项目投资；财务咨询（除专项许可）。

6、持股比例：公司持有德善小贷 57.57% 股权。

7、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德善小贷总资产为 73,841.47 万元，负债合计为 3,941.00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69,900.4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34%。2025 年度净利润为 2,945.13 万元。

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 （三）安徽德合典当有限公司

1、单位名称：安徽德合典当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安徽省合肥市高新区技术产业园开发区望江西路 800 号创新产业园一期 A2-610

3、法定代表人：胡峰

4、注册资本：22,00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动产质押典当业务;财产权利质押典当业务;房地产(外省、自治区、直辖市的房地产或者未取得商品房预售许可证的在建工程除外)抵押典当业务;限额内绝当物品的变卖;鉴定评估及咨询服务;商务部依法批准的其他典当业务。

6、持股比例：公司持有德合典当 77.05%股权。

7、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德合典当总资产为 35,085.11 万元，负债合计为 776.04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34,309.0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2.21%。2025 年度净利润为 29.44 万元。

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 （四）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

1、单位名称：深圳手付通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香蜜湖街道深南大道 8000 号建安山海中心 6A

3、法定代表人：马志君

4、注册资本：2,124.8256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一般经营项目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系统集成及维护；国内贸易（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在登记前须经批准的项目除外）；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软件外包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建筑材料销售；商用密码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持股比例：公司持有手付通 100%的股权。

7、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手付通总资产为 18,019.35 万元，负债合计为 9,020.35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8,999.00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50.06%。2025 年度净利润为 1,477.24 万元。

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五) 深圳润智供应链有限公司

1、单位名称：深圳润智供应链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705

3、法定代表人：马志君

4、注册资本：5,00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供应链管理服务;国内贸易代理;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金属材料销售;建筑材料销售;涂料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食用农产品批发;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金属制品销售;电子产品销售;半导体分立器件销售;软件开发;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机械设备销售;电器辅件销售;家用电器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6、持股比例：手付通持有润智供应链 100%的股权，公司持有手付通 100%的股权，因此公司间接持有润智供应链 100%的股权。

7、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润智供应链总资产为 7,330.67 万元，负债合计为 2,223.78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5,106.88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30.34%。2025 年度净利润为 106.88 万元。

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六) 新力德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单位名称：新力德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呼伦贝尔路 426 号铭海中心 4 号楼-3、7-506

3、法定代表人：刘松(与新力金融董事刘松先生同名)

4、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项目：融资租赁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6、持股比例：德润租赁持有天津德润 100%的股权，公司持有德润租赁 59.92%的股权，因此公司间接持有天津德润 59.92%的股权。

7、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天津德润总资产为 47,438.68 万元，负债合计为 20,910.83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26,527.85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4.08%。2025 年度净利润为 2,724.84 万元。

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 （七）德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1、单位名称：德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

2、注册地址：深圳市前海深港合作区南山街道梦海大道 5035 号前海华润金融中心 T5 写字楼 1705

3、法定代表人：李浩

4、注册资本：36,000 万元人民币

5、经营范围：许可经营项目：融资租赁业务；租赁业务；向境内外购买租赁财产；租赁财产残值处理及维修；租赁交易咨询和担保；从事与主营业务有关的商业保理业务（非银行融资类）；II 类、III 类医疗器械的销售。

6、持股比例：德润租赁持有深圳德润 75%的股权，公司持有德润租赁 59.92%的股权，因此公司间接持有深圳德润 44.94%的股权。

7、财务数据：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深圳德润总资产为 78,136.86 万元，负债合计为 36,540.29 万元，所有者权益为 41,596.57 万元，资产负债率为 46.76%。2025 年度净利润为 2,884.98 万元。

上述数据已经审计。

###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目前，公司本次审议的担保额度的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订，上述批准的担保额度仅为公司可提供的担保额度。具体发生的担保事项，由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人签署担保协议等相关文件。

###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计划符合公司及子公司的实际情况，被担保人均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持续经营

能力；公司对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具有绝对控制权，且各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具备良好的偿债能力，风险可控。本次担保事项是为了满足公司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开展，除公司外的其他股东不参与日常经营，因此其他股东未提供同比例担保。本次担保计划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因此，公司董事会同意本次年度担保计划，并同意将其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

## 议案十

### 关于 2026 年度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综合授信计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满足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发展需要，2026 年公司与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及其下属公司拟向合作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30 亿元。

为便于贷款等具体业务的办理，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人全权办理上述业务，包括但不限于签署各项授信合同或协议、抵押协议、质押协议、承诺书以及其他相关法律文件。授信期限自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之日起至 2026 年年度股东会召开之日止。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

## 议案十一

### 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及 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现将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和 2026 年度薪酬方案汇报如下：

#### 一、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执行情况

根据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 2025 年度所任职务和岗位工作业绩，按照相关制度要求，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如下：

姓名	职务(注)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孟庆立	董事长	70.90	否
刘松	董事	0	是
董飞	董事	50.42	否
赵定涛	独立董事	6	否
邵振安	独立董事	6	否

#### 二、公司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所处行业地位及公司经营业绩目标等综合因素，同时参照行业薪酬水平制定了《2026 年度董事薪酬方案》，方案如下：

1. 对象：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
2. 期限：2026 年 1 月 1 日-2026 年 12 月 31 日
3. 薪酬标准：

（1）公司独立董事津贴为 6 万元整（含税）/年/人。

（2）未担任公司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从公司领取薪酬和津贴。

（3）在公司担任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及考核结果确定薪酬，不再另行领取津贴。

#### 4、其他事项

（1）公司非独立董事的基本薪酬及独立董事的津贴按月发放，无需考核；

公司非独立董事的绩效薪酬根据公司相关考核制度进行考核发放。

(2) 上述薪酬及津贴均为税前金额，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上述薪酬方案不包括职工福利费、各项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等，相关费用按公司有关规定执行。

(3) 独立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会会议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4) 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基本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其绩效奖金参照上述规定执行。

(5)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可根据行业状况及公司情况对方案进行调整。

(6)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上述董事的薪酬方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 2026 年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尚需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

本项议案关联董事孟庆立、董飞、赵定涛、邵振安已在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中回避表决，董事刘松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无需回避，鉴于非关联董事不足三人，现直接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15 日

## 议案十二

### 关于制定《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为健全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治理结构，建立激励与约束对等、业绩与薪酬挂钩、公平合规透明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机制，有效提升经营管理效率与公司价值，维护股东与公司整体利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行业薪酬水平与经营实际，特制定《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详见公司于2026年3月2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上发布的《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 议案十三

###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董事会由5名董事组成，其中非独立董事3名，独立董事2名。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拟同意提名孟庆立先生、刘松先生和董飞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3位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和2位独立董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上述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未受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行政处罚或交易所惩戒，不存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定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其他情形。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 附件：

**1、孟庆立**，男，1971年10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大学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1994年7月毕业于江西财经大学统计学、会计学专业。1994年7月—2003年7月安徽省国际信托投资公司（国元证券、国元信托前身）国内金融部、稽核部、国际金融部工作；2003年7月—2010年10月安徽兴泰融资租赁公司业务部、项目评审部工作，任部门总经理职务；2010年10月—2011年9月中国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分行，任公司业务四部总经理职务；2011年9月—2013年3月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任财务总监、财务副总裁职务。2013年3月至今，曾于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德润融资租赁（深圳）有限公司、新力德润（天津）融资租赁有限公司、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安徽德明商业运营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任职，现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

**2、刘松**，男，1971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中共党员，本科学历。1992年7月至1997年7月在华东电子工程研究所工作，1997年7月至2020年1月在安徽省供销合作社联合社工作，2020年1月至今在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工作。现任安徽省供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安徽新力科创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董飞**，男，1974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9年7月参加工作。其中：1995年9月至1999年7月在山西财经大学会计专业学习，1999年7月至2002年11月在安徽华普会计师事务所担任项目经理，2002年11月至2003年6月在武汉众环会计师事务所上海分所担任审计经理，2003年6月至2008年12月在安徽金猴渔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09年1月至2012年9月在安徽盛运机械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子公司财务负责人、总部财务副总监，2012年10月至2013年4月在安徽青松食品

有限公司担任财务总监，2013年5月至2015年5月在安徽德润融资租赁股份有限公司担任风险管理部负责人，2017年3月至2020年8月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监事，2015年5月至2020年8月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风险管理部负责人。现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财务总监。

## 议案十四

### 关于选举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鉴于公司第九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换届选举。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和《公司章程》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公司董事会提名与薪酬委员会审核，董事会拟同意提名邵振安先生（会计专业人士）、赵定涛先生为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上述2位独立董事候选人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将与非独立董事一起组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任期三年。

独立董事候选人的教育背景、工作经历均能够胜任独立董事的职责要求，符合《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独立董事任职资格及独立性的相关要求。

本项议案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会审议批准。

本项议案，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予以审议。

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15日

## 附件：

1、**邵振安**，男，1973 年出生，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曾在佳通轮胎集团、鸿路钢构集团、上海视野经济研究所、西安拓尔微电子有限公司等单位任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合肥辰轩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常务副总经理、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赵定涛**，男，1955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毕业。曾任中国科学技术大学管理学院副院长，博士生导师。现任安徽新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